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年7月29日,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 公司独立董事陈长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陈长林先生因个人身体健康原因申请 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,同时辞去审计会员会主任委员、战略委员 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。陈长林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,陈长林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 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,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。 陈长林 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 程》的有关规定完成空缺的独立董事补选工作。

陈长林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,勤勉尽责、独立公正,为提高公司董 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 了积极作用,公司董事会对陈长林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0日